



by Standard Chartered



# 董事會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Mox Bank Limited (前稱 SC Digital Solutions Limited)

## 目錄

	頁
董事會報告書	1
獨立核數師報告	4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7
財務狀況表	8
權益變動表	9
現金流量表	10
財務報表附註	12
附錄一：企業管治報告（未經審核）	56
附錄二：法定披露（未經審核）	68



by Standard Chartered



##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會將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及經審核財務報表呈覽。

### 主要營業地點

Mox Bank Limited (前稱 SC Digital Solutions Limited) ('Mox' 或 '本銀行') 為一家在香港註冊成立，並以香港作為註冊地的銀行，註冊辦事處設於香港中環德輔道中 4–4A 號 32 樓，主要業務地點位於香港鰂魚涌英皇道 979 號濠豐大廈 39 樓。

### 主要活動及業務回顧

Mox Bank Limited 是由渣打銀行擁有大部分股權而與電訊盈科、香港電訊和攜程網合資成立的虛擬銀行。Mox 是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註冊的持牌銀行。本銀行的主要業務是在香港提供銀行和相關金融服務，主要針對個人零售客戶的銀行業務需求。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Mox 是首批獲得香港金融管理局 ('金管局') 頒發虛擬銀行牌照的公司之一，並於二零二零年九月正式開業。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稅前虧損為 4.56 億港元，較二零一九年的 2.65 億港元增加 1.91 億港元，主要是由於 Mox 持續投資科技和招攬人才以完善銀行的產品和服務。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充足比率維持在 58.51%，處於健康水平。於二零二一年二月，我們獲得注資 4.69 億港元，使資本狀況得以進一步鞏固，以支持未來的業務發展。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Mox 擁有超過 66,000 名客戶，客戶存款超過 51 億港元，客戶使用 Mox 信用卡超過 50 萬次。Mox 是在蘋果應用商店被評為香港最高評分和最佳評論的虛擬銀行，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滿分為 5，評分為 4.8，代表獲得客戶良好的支持。

Mox 致力幫助客戶擴大財富、空間和可能性。Mox 的目標是成為客戶的日常夥伴，協助客戶控制日常財務事宜，取得所需的經濟自由。Mox 推出以 'Everyday Counts' 為主題的推動活動，旨在提醒香港人需要重視每一分每一秒。

Mox 也在香港推出多項市場首次出現的推廣活動，其中包括亞洲首創的多功能無數字銀行卡，為香港首家銀行授權客戶即時創建 Goal 的子賬戶，為香港首家銀行提供每日計息，也是香港首家虛擬銀行支援蘋果支付和谷歌支付。

本銀行所面臨的主要風險和不明朗因素包括來自現有傳統銀行和新的虛擬銀行可能產生的激烈競爭，以及當前外部環境的不確定性與對消費情緒和整體經濟的間接影響。

## 主要活動及業務回顧（續）

Mox 將繼續與合作夥伴和供應商合作，以高效和可持續的方式，為客戶帶來創新的服務，並贏得客戶的愛戴和信任。我們還將繼續通過手機應用程式，向客戶提供無紙化的更新和資訊，努力實現環境的可持續發展，同時也向我們的員工推廣環保文化。我們亦認為，優秀的員工體驗會帶來出色的客戶體驗和支持員工追求自己的抱負，訂立目標完成任務，並通過偉大的領袖實現有建設性的工作。

## 財務報表

本銀行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和本銀行於該日的財政狀況及業務載於第 7 至第 55 頁的財務報表內。

## 建議派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本年度的股息。

## 股本

本銀行股本變動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21(b)。

## 董事

本財政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書刊發當日的董事如下：

Deniz GÜVEN

禩惠儀

Samir SUBBERWAL

Michael Andres GORRIZ

馬錦星 \*

方正 \*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七日辭任)

楊美珍 \*

許漢卿

馮雁

林怡仲 \*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獲委任)

\* 獨立董事委員會

由於本銀行之公司章程細則並無董事輪值告退的條文，故此全部現任董事於下年度繼續留任。

## 董事的服務合約

獨立非執行董事馬錦星、林怡仲及楊美珍服務合約的年期為一至三年。他們的酬金由股東批准。

## 董事在股份和債權證的利益

本銀行部份董事根據本銀行最終控股公司－渣打集團有限公司的若干購股權計劃獲授予購股權。Deniz GÜVEN、禩惠儀、Samir SUBBERWAL 及 Michael Andres GORRIZ 於年內根據這些計劃獲授予購股權。

## 董事在股份和債權證的利益（續）

根據董事會於二零二零年四月批准的現金結算購股權，Deniz GÜVEN 已根據該計劃獲授股份獎勵。有關股份獎勵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26。

除上述者外，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本銀行、任何其控股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均沒有參與任何其他安排，致使本銀行董事可以透過收購本銀行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 董事在交易、安排或合約的利益

本銀行於年結時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均沒有訂立任何本銀行董事擁有重大利益的重要合約。

## 管理合約

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本銀行並無就全部或任何重大部份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工作簽訂或存有任何合約。

## 本銀行變更名稱

根據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一日通過的特別決議案，本銀行的名稱由「SC Digital Solutions Limited」更改為「Mox Bank Limited」，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日起生效。

## 期後事項

本銀行於報告期後的重大事項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28。

## 董事彌償

惠及本銀行董事的獲准許彌償條文（定義見香港《公司條例》（第 469 章））現正並於整個年度生效。

## 核數師

財務報表已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核。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將退任，且符合資格並願意續聘。

代表董事會  
主席  
禤惠儀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



Ernst & Young  
22/F, CITIC Tower  
1 Tim Mei Avenue  
Central,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添美道 1 號  
中信大廈 22 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 Mox Bank Limited 各成員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意見

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7至55頁的Mox Bank Limited (以下簡稱「貴銀行」) 的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權益變動表和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

我們認為，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允地反映了貴銀行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擬備。

###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銀行，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財務報表及核數師報告以外的信息

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董事會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內的信息，但不包括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報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報，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 董事及負責管治人員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擬備真實而公允的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銀行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銀行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負責管治人員負責監督貴銀行的財務報告過程。

## 核數師就審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第405條僅向全體成員作出報告。除此以外，本報告並無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核數師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法律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報存在時總能發現。錯報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報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報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銀行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核數師就審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銀行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銀行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交易和事項。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董事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千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5	11,728	22,591
利息支出	6	(10,281)	-
淨利息收入		1,447	22,591
淨費用收入	7	(2,896)	-
交易收入淨額	8	383	440
經營收入總額		(1,066)	23,031
員工成本	9(a)	(187,274)	(140,627)
樓宇及設備	9(b)	(45,207)	(13,684)
其他	9(c)	(222,712)	(134,172)
經營支出	9	(455,193)	(288,483)
<b>減值前經營虧損</b>		(456,259)	(265,452)
信貸減值	10	(10)	-
<b>除稅前虧損</b>		(456,269)	(265,452)
所得稅	11	-	-
<b>除稅後虧損</b>		(456,269)	(265,452)
本年度除稅後之其他全面收入		-	-
<b>本年度虧損及全面收入總額</b>		(456,269)	(265,452)

第12至第55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表

(以千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b>資產</b>			
在中央銀行的結餘	13	742,900	-
客戶墊款	14	719	-
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15	5,519,267	1,500,758
無形資產	16	423,836	247,116
樓宇及設備	17	42,893	3,770
預付款及其他資產		27,050	21,446
		6,756,665	1,773,090
<b>負債</b>			
客戶存款	18	5,193,693	-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15	112,234	387,420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5	577	-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15	10,569	4,069
其他負債	19	174,353	129,293
		5,491,426	520,782
<b>資產淨值</b>			
		1,265,239	1,252,308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21	2,080,120	1,610,920
儲備	21	(814,881)	(358,612)
		1,265,239	1,252,308

董事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核准並許可發出。

禤惠儀  
董事

Deniz GÜVEN  
董事

第12至第55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千港元列示)

	附註	股本 千港元	保留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結餘</b>		1	(93,160)	(93,159)
<b>於二零一九年的權益變動：</b>				
已發行股份	21(b)	1,610,919	–	1,610,919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265,452)	(265,452)
<b>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b>		1,610,920	(358,612)	1,252,308
<b>於二零二零年的權益變動：</b>				
已發行股份	21(b)	469,200	–	469,200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456,269)	(456,269)
<b>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b>		2,080,120	(814,881)	1,265,239

第12至第55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 現金流量表

###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千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b>經營業務</b>			
除稅前虧損		(456,269)	(265,452)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樓宇及設備的折舊	17	14,201	865
無形資產攤銷	16	21,126	50
租賃物業融資成本		1,082	-
信貸減值	10	10	-
		(419,850)	(264,537)
<b>經營資產(增)／減淨額：</b>			
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254	(1,161)
預付款項及其他資產		(5,606)	(21,446)
客戶墊款總額		(729)	-
<b>經營負債增／(減)淨額：</b>			
客戶存款		5,193,693	-
应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577	-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6,500	4,069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275,186)	285,038
其他負債		13,085	121,002
<b>來自經營業務的現金</b>		4,512,738	122,965
已付稅項		-	-
<b>來自經營業務的現金淨額</b>		4,512,738	122,965
<b>投資業務</b>			
購入樓宇及設備付款	17	(13,507)	(3,341)
購入無形資產付款	16	(197,846)	(230,946)
<b>用於投資業務的現金淨額</b>		(211,353)	(234,287)

第12至第55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以千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b>融資業務</b>			
發行股份所得的現金款項	21(b)	469,200	1,610,919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7,626)	-
租賃負債的利息部分		(1,082)	-
		<hr/>	<hr/>
<b>來自融資業務的現金淨額</b>		460,492	1,610,919
		<hr/>	<hr/>
<b>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淨額</b>		4,761,877	1,499,597
<b>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b>		1,499,597	-
<b>匯兌的影響</b>		(214)	-
		<hr/>	<hr/>
<b>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b>	22	6,261,260	1,499,597
		<hr/>	<hr/>
<b>來自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量包括：</b>			
已收利息		12,141	21,430
已付利息	6	(9,199)	-
		<hr/>	<hr/>

第12至第55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 財務報表附註

(以千港元列示)

### 1 主要業務

Mox Bank Limited ('本銀行') 是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註冊的持牌虛擬銀行。本銀行的主要業務是提供銀行及相關金融服務。

### 2 主要會計政策

#### (a) 合規聲明

本財務報表是按照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含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所有適用個別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和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規定編製。本銀行所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概述如下。

#### (b)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編製財務報表採用的計量基準為據歷史成本基準，並就重估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予以修改。除另有指明外，本財務報表以港元為單位及捨入至最接近千港元呈列。

在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對影響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所運用的政策及記述金額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該等估計與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管理層回應當時情況而認為合理的多項其他因素作出，而該結果成為判斷對於無法依循其他途徑可即時得知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基準。實際結果或有別於估計金額。

本銀行持續審閱各項估計和相關假設。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作出修訂期間，則於估計修訂期間確認有關修訂；倘修訂對當前及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於作出修訂期間和未來期間確認。

管理層應用對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作出的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於附註 4 討論。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c) 金融工具

####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

##### 分類

本銀行按以下計量類別將其金融資產分類：按攤銷成本；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金融負債分類為按攤銷成本持有或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管理層於初始確認工具時或於重新分類時（如適用）釐定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分類。

##### **(1) 按攤銷成本持有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持有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債務工具其合約條款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利息付款（「僅為本金及利息付款特性」）。本金指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的公允價值，惟其可因償還款項而於工具年期間有所變動。利息的考慮因素包括貨幣時間價值、與於特定期間尚未償還的本金金額相關的信貸風險及其他基本借貸風險及成本以及利潤率。

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具有僅為本金及利息付款特性時，本銀行會考慮工具的合約條款。此包括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包含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的時間或金額使其不符合此條件的合約條款。進行評估時，本銀行考慮：

- 會改變現金流量金額及時間的或然事件；
- 槍桿功能；
- 提前還款及延期條款；
- 限制本銀行對來自特定資產的現金流量的申索條款（如無追索權資產安排）；及
- 修改對貨幣時間價值考慮的特徵一如定期重設利率。

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持有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視乎持有資產的業務模式目標而定。業務模式指本銀行如何管理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的方式。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c) 金融工具（續）

#### 分類（續）

##### **(1) 按攤銷成本持有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續）**

本銀行對業務模式的目標進行評估。於業務模式中，資產於個別產品業務及（倘適用）多項業務中持有，視乎業務管理方式及向管理層提供資料的方式而定。考慮的因素包括：

- 如何評估產品業務的業績並向本銀行管理層報告；
- 如何對業務模式的管理人員作出補償，包括是否根據資產的公允價值或收取的合約現金流量對管理層作出補償；
- 影響業務模式表現的風險及如何管理該等風險；
- 過往期間的銷售頻率、數額及時間，有關該等銷售量的原因及對未來銷售活動的期望。

具有僅為本金及利息付款特性且於目標為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持有以收取」）的業務模式中持有的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列賬。具有僅為本金及利息付款特性但於旨在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持有以收取及出售」）實現目標的業務模式中持有的金融資產則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持有以收取以及持有以收取及出售業務模式均涉及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然而，業務模式以資產出售在達到管理一組特定金融資產的目標上所涉及的頻率及重要性作出區分。持有以收取業務模式的特點為資產出售乃達到管理一組資產的目標所附帶。持有以收取業務模式下的資產出售可用以管理金融資產信貸風險增加，惟出於其他原因的出售應屬非經常性及可忽略的。

相反，持有以收取及出售業務模式下出售金融資產的現金流量為達到管理一組特定金融資產的目標的一部分。此可能需要經常出售金融資產以管理本銀行的日常流動資金需求或達到監管規定以證明金融工具的流動性。因此，持有以收取及出售業務模式下出售資產較持有以收取模式下出售資產更經常且更重大。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c) 金融工具（續）

#### 分類（續）

##### **(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並非按攤銷成本持有或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乃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於初始確認時強制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或被不可撤銷地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本銀行目前並無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分類任何金融資產及負債。

##### **(3) 按攤銷成本持有的金融負債**

非財務擔保或貸款承擔並無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而被分類為按攤銷成本持有的金融負債。

#### 財務擔保合約及貸款承擔

由於本銀行直接控股公司向本銀行員工發放有抵押員工房屋按揭貸款，作為員工福利方案的一部分，本銀行向直接控股公司作出財務擔保。財務擔保於資產負債表外入賬，作為直接替代信貸。

本銀行作出貸款承諾，作為向客戶提供信用卡產品的一部分。信用卡額度的未提取部分是無條件可撤銷承諾，根據既定的條款和條件提供信貸，並於資產負債表外入賬。

####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指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或倘無主要市場則在本銀行於該日能達致的最有利市場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將收取或轉讓負債須支付的價格。負債的公允價值包括銀行將無法履行責任的風險。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一般按個別金融工具的基準計量。然而，倘一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按其對市場風險或信貸風險的淨風險承擔基準管理，則該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乃按淨額基準計量。

於活躍市場中有報價的金融資產及負債，其公允價值乃根據當前價格計算。倘若資產或負債的交易頻率及交易量足夠提供持續的價格資料，則市場被視為活躍市場。倘金融工具及非上市證券的市場不活躍，則本銀行採用估值技術釐定公允價值。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c) 金融工具（續）

#### 初始確認

購買及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以及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的債務證券於交易日（本銀行承諾購買或出售有關資產當日）初始確認。按攤銷成本持有的貸款及墊款以及其他金融資產則於結算日（向借款人發放現金當日）確認。未被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借貸），於結算日被分類為按攤銷成本持有的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工具最初均按公允價值確認，此公允價值通常為交易價格加上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就其後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而言）。

在若干情況下，最初的公允價值會按估值技術計算出來。此技術可能引致在初始確認時確認損益。然而，該等損益僅在所用估值技術僅基於可觀察市場輸入數據的情況下方可確認。倘基於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估值模型初始確認公允價值，則交易價格與估值模型之間的差異不會即時於損益賬內確認，而會因輸入數據可予觀察、交易到期或被終止而於損益賬攤銷或撥回損益賬。

#### 其後計量

##### **(1) 按攤銷成本持有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持有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賬確認。

##### **(2)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債務工具其後按公允價值列賬，而所有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包括任何相關外匯收益或虧損）均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權益的單獨組成部分累計。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賬確認。預期信貸虧損變動於損益賬確認，並於權益的單獨組成部分累計。於終止確認時，累計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扣除累計預期信貸虧損儲備）將轉入損益賬。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c) 金融工具（續）

#### 終止確認金融工具

倘若自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本銀行已轉移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倘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未予保留或轉移，而本銀行已保留控制權，則按本銀行持續涉及的程度繼續確認資產。

倘金融資產被修改，則經修改條款按定性及定量基準進行評估，以確定工具性質是否發生根本變化，如終止確認現有工具及確認新工具是否恰當。

於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或分配至終止確認資產部分的賬面值）與已收代價（包括任何所取得新資產減任何所承擔新負債）及已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任何累計收益或虧損的總額之間的差額於損益賬確認。

金融負債在悉數清償時終止確認。當債務已償還、取消或過期時，金融負債便告悉數清償，並按定性及定量基準進行評估。

### (d) 金融資產減值

本銀行按前瞻性基準評估預期信貸虧損。應用的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於初始確認時，須就未來12個月可能出現的違約事件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倘信貸風險大幅增加，則須就金融工具預計使用年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就於報告日期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本銀行按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初始實際利率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間之差額計量預期信貸虧損。

### (e) 無形資產

本銀行所購入的軟件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和減值虧損列賬。

研究成本在發生時列作支出。倘本銀行能够證明完成開發軟件乃技術可行，可供其使用或出售，而其意圖是完成開發和使用或銷售，其具有使用或銷售開發軟件的能力，開發軟件可能將產生未來經濟效益及其具有計量開發軟件應佔支出的可靠性的能力，則內部開發軟件的支出確認為資產。內部開發軟件的資本化成本包括所有可直接歸因於開發軟件的成本，並在其可使用年期內攤銷。內部開發的軟件按資本化成本減累計攤銷和減值虧損列賬。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e) 無形資產（續）

軟件資產的後續支出只有在相關特定資產未來所產生的經濟利益增加時才撥充資本。所有其他支出於產生時列作支出。

有限使用年期無形資產的攤銷以直線基礎按資產估計使用年期計入損益。下列有限使用年期無形資產於其可供使用之日起攤銷，其預計使用年期如下：

— 資本化軟件	3至7年
— 其他無形資產	5年

攤銷年期和方法均於每年檢討。

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不予攤銷，而是每年在單獨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層面進行減值測試。每年對評估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進行審查，以確定無限使用年期是否可以繼續維持。如果不能，則使用年期會由無限更改為有限，按預期基礎上進行。

無形資產在出售時終止確認（即在接收者獲得控制權之日）或預期使用或出售時不會產生未來經濟效益。因終止確認資產而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出售收益淨額與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入損益。

### (f) 樓宇及設備

樓宇及設備是按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

樓宇及設備的折舊是採用直線法按以下預計可用年限將資產成本分攤至其剩餘價值（如有）計算：

— 租賃改良工程	3-5年
— 辦公設備	3-5年

資產的使用年期和剩餘價值（如有）均每年檢討。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f) 樓宇及設備（續）

在每個報告期末審查樓宇及設備的賬面值是否存在減值的跡象。減值虧損確認為損益，倘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中的較大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稅前折現率折現為現值，而該比率乃反映金額時間價值的當前市場評估和資產特有的風險。如果用於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有利變化，則減值虧損予以撥回。

因樓宇及設備因報廢或出售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釐定為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項目賬面值之間的差異，及於報廢或出售之日確認為損益。

### (g) 非金融資產減值

於每個報告期末對非金融資產（如無形資產）的賬面值進行審查，以釐定是否有減值跡象。如果無形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則減值虧損計入損益。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大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稅前折現率折現為現值，而該比率乃反映金額時間價值的當前市場評估和資產特有的風險。如果用於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有利變化，則減值虧損予以撥回。

### (h) 租賃資產

本銀行於合約開始時會評估有關合約是否屬於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使用已識別資產的權利，則合約屬於或包含租賃。倘客戶有權指示已識別資產的用途以及從該用途中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時，即表示控制權已轉移。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銀行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的租賃除外。當本銀行就低價值資產訂立租賃時，本銀行會按個別租賃基準決定是否將租賃撥充資本。與該等租賃相關的未資本化租賃付款於租賃期內按系統化基準確認為支出。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h) 租賃資產（續）

當租賃撥充資本時，租賃負債初步於租賃期內按應付租賃付款現值確認，並使用租賃隱含的利率貼現，倘無法即時釐定利率，則使用相關增量借貸利率。於初步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而利息開支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並非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並不計入租賃負債計量，因此於產生的會計期間於損益扣除。

於租賃撥充資本時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初始按成本計量，當中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金額加於開始日期或之前已付的任何租賃付款，以及所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在適用情況下，使用權資產的成本亦包括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或還原相關資產或該資產所在場所而產生的估計成本，並貼現至其現值及扣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隨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g)）。

倘未來租賃付款因某一指數或利率變動而變更，或倘本銀行對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應付金額的估計有變，或因重新評估本銀行是否合理地確定將行使購買、續租或終止選擇權而產生變動，則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按此方式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時，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會作相應調整，或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已減至零，則於損益內列賬。

本銀行的租賃負債包含在附註19的「其他應付款項」。

### (i)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在現金流量表內，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含由收購日起少於三個月到期的中央銀行結餘、於直接控股公司的現金和存款。

### (j) 收入確認

#### (i) 金融工具產生之淨利息收入及其他收益或虧損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或攤銷成本持有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及按攤銷成本持有的所有金融負債的利息開支，使用實際利率法於損益確認。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j) 收入確認（續）

#### (i) 金融工具產生之淨利息收入及其他收益或虧損（續）

實際利率法為一種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攤銷成本或於預期工具年期內攤分利息收入或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為確切貼現金融工具預計年期的估計未來現金付款或收入至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或金融負債攤銷成本的利率。於計算金融工具（信貸減值資產除外）的實際利率時，本銀行考慮金融工具的所有合約條款（如預付款項、延期、認購及類似期權）估計現金流量，惟並不考慮預期信貸虧損。實際利率的計算範圍包括訂約各方所付或所收屬實際利率組成部分之一切費用、收購、發行或出售金融資產的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及所有其他溢價或折讓。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或按攤銷成本持有的於初始確認後出現信貸減值（第三階段）並撇銷一定數額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使用信貸經調整實際利率確認。該利率的計算方式與實際利率相同，惟預期信貸虧損計入預期現金流量。因此，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包括預期信貸虧損）確認。倘第三階段金融資產信貸風險有所改善，金融資產不再視作須要作出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轉回至按金融資產復原後賬面總值計算。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利息收入及開支確認為交易收入淨額。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持有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收益及虧損，以及任何應收或應付利息，計入產生期間的損益賬內。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持有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收益及虧損（貨幣項目外匯收益及虧損除外）直接於權益確認，直至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或減值時，先前於權益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賬確認，惟被不可撤銷地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權投資除外。

#### (ii) 費用及佣金

本銀行透過向客戶提供記賬卡的交易處理服務，賺取費用及佣金收入。費用及佣金收入確認入賬的金額乃反映本銀行預期因提供有關服務可換取之收益。

就本銀行提供服務所收取的費用及佣金是在提供服務或履行重大行動後確認。本銀行的收入合約不包括多重履約責任。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j) 收入確認（續）

#### (ii) 費用及佣金（續）

倘本銀行向客戶提供服務時，會開出發票將代價入賬，一般於滿意提供服務的時間或提供服務的合約期限結束時即時入賬。

本銀行一般認為其收入為銀行可控制之服務安排。

#### 交換費

本銀行向客戶提供記賬卡的處理服務（即以本銀行的記賬卡作交易之授權及結算），本銀行有權就每項交易收取交換費（即持卡人以本銀行記賬卡從商戶購買商品和服務）。費用根據處理的交易數量而有所不同，且其結構為每項處理交易按固定收費率收取或按相關持卡人交易的固定百分比收取。浮動交換費根據當日處理交易的數量和價值分配至各獨立日期，所分配之收益確認為實體的業績。

交換費收入為扣除現金回贈計劃成本後之淨額，以及在附註7的服務費收入內呈示。

### (k) 所得稅

年內所得稅包括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乃於損益中確認，但直接在其他全面收益或權益中確認的相關項目，則其金額在其他全面收益或權益中確認。

年內稅項指採用於資產負債表日期已生效或大致上已生效的稅率就應課稅收入計算的預期應繳稅項。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分別由可扣稅與應課稅的暫時差異產生，即資產及負債就財務匯報目的之賬面值與其計稅基礎的差異。遞延稅項之資產亦可以由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未動用稅項抵免產生。

除若干有限的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及所有遞延稅項資產（以資產可能用於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者為限）均會予以確認。

已確認遞延稅項金額乃根據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預期變現或清償的方式，採用於報告期末訂定或大致上訂定的稅率計量。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不會予以貼現。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l) 準備金

在極有可能須轉讓經濟利益以清償責任，且能對有關責任金額可靠估計的情況下，本銀行會就因以往事件所引致的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確認撥備。

或然負債為因以往事件而可能負上的責任（其存在僅由不明確的未來事件確定）或因以往事件產生的現有責任（因無法確定其經濟利益流出或不能可靠地計量責任金額而未被確認）。當清償時不大可能出現經濟利益流出，則不會確認或然負債但會披露有關資料。

### (m) 僱員福利

#### (i) 短期僱員福利

薪金、年度獎金、有薪年假、介定退休計劃供款和非貨幣福利成本是在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計提。倘遞延付款和結算且影響可能屬重大者，有關金額按現值列賬。

#### (ii) 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

本銀行的最終控股公司渣打集團有限公司設有按股份支付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計劃，以供本銀行的僱員參與。僱員就所提供的服務而獲取的購股權按公允價值確認為支出，相關金額則計入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此外，本銀行亦設立了按現金支付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計劃，即參考本銀行股票價格的現金結算的購股權。按現金支付的獎勵於每個結算日重新估值，所有未付金額於資產負債表確認為負債，公允價值的任何變動在損益賬內扣除或計入為員工成本，直至獎勵獲行使為止。於歸屬前因未能符合服務條件等因素而被沒收的購股權，其直至沒收日期止所產生的累計支出乃計入損益賬。

### (n) 外幣換算

年內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適用的匯率換算為港元。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適用的匯率換算。匯兌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賬內確認。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n) 外幣換算（續）

以外幣原值成本計價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應採用交易日適用的匯率換算。交易日是本銀行最初確認該等非貨幣資產或負債的日期。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外幣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應採用計量公允價值時的即期匯率換算。

### (o) 關連人士

(a) 倘屬以下人士，即該人士或與該人士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與本銀行有關連：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銀行；
- (ii) 對本銀行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銀行或本銀行母公司之主要管理層人員。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該實體與本銀行有關連：

- (i) 該實體與本銀行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連）。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之集團旗下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銀行或與本銀行有關連之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於(a)所述的界定之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述的界定之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成員。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銀行或本銀行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與該人士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是指他們在與實體進行交易時，預期可能會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的家庭成員。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p)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在可以合理確定將會收到補助且將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予以確認。倘補助涉及開支項目，則在補助擬用作抵銷的相關成本支銷的期間內有系統地確認為收入。

於二零二零年，本銀行根據香港「保就業計劃」獲政府授出補助。相關金額於「員工成本」項內呈列。

## 3 會計政策的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發於本銀行本期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多項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基於以上所述，以下變動乃與本銀行之財務報表相關：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利率基準改革」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的修訂提供多項減免，適用於直接受利率基準改革影響的所有對沖關係。倘改革導致對沖項目或對沖工具的基準現金流量的時間及／或金額存在不確定性，則對沖關係會受到影響。由於本銀行並無任何利率對沖關係，故該等修訂對本銀行的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重大的定義」之修訂

該等修訂提供重大的新定義，列明「倘資料遭忽略、錯誤陳述或隱瞞時可合理預期會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而有關報表提供關於特定報告實體之財務資料）作出的決定，則資料屬重大。」該等修訂澄清重大與否視乎就財務報表而言資料的性質或幅度（單獨或結合其他資料一併考慮）。倘可合理預期會影響主要使用者的決定，則資料錯誤陳述屬重大。該等修訂對財務報表並無影響，亦預期未來將不會對本銀行造成任何影響。

###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概念框架並非屬於準則，且其載述的概念概無替代任何準則內的概念或規定。概念框架的目的是協助香港會計師公會制定準則，幫助編制者在沒有適用準則的情況下制定一致的會計政策，並協助各方理解和解釋準則。這將影響那些根據概念框架制定會計政策的實體。經修訂的概念框架包括一些新概念、更新的資產和負債定義和確認標準，並澄清了一些重要概念。這些修訂對本銀行的財務報表沒有影響。

### 3 會計政策的變動(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寬減」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了與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的租金寬減－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修訂。該等修訂使承租人因新型冠狀病毒大流行直接獲得的租金寬減免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租賃變更指引。作為應用可行權宜之計，承租人可選擇不作評估出租人就新型冠狀病毒提供相關的租金寬減是否為租賃修訂。承租人將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的租金寬減導致的租賃付款變動列賬的租賃將以同一方式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變動入賬(倘變動並非租賃修訂)。

該修訂適用於在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可予提早採用該修訂，而該修訂對本銀行的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 4 重大的會計判斷及估計

在釐定若干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時，本銀行已就未來不明朗事件對報告期末該等資產及負債的影響作出假設。這些估計及假設乃按歷史經驗和未來事件的預期作為依據，並定期作出檢討，因實際結果也許有異於這些估計。

#### 稅款

釐定所得稅準備金涉及對若干交易的未來稅務處理作出判斷。遞延稅項負債乃按所有暫時差異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則在預期很有可能取得足夠應課稅收入供抵扣時按暫時差異確認。

#### 將資本化軟件和在製品撥充資本的條件

資本化軟件和在製品是內部開發的無形資產。管理層作出判斷，以釐定無形資產根據適用的會計框架是否符合將無形資產資本化的條件。管理層亦作出判斷，以釐定開發無形資產直接歸因內部成本的比重。

#### 資本化軟件和在製品的減值

如果有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則無形資產進行減值評估。如果需要減值，則採用管理層的假設和估計根據使用價值計算可收回金額。

#### 資本化軟件的攤銷

攤銷用於將資產撇減至其於估計可使用年期的剩餘價值。釐定剩餘價值和估計年期，以及剩餘價值或估計年期的任何變化，需要運用管理層的判斷。

#### 4 重大的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 計算現金結算的購股權計劃

有關授予員工的現金結算交易乃參考本銀行股份價格估值在授予之日及於各財政年度末的公允價值。在釐定最合適的估值模型，以及釐定模型的輸入參數時，運用判斷。聘請獨立的外部評估專家為估值提供建議。

#### 5 利息收入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從直接控股公司收取的利息收入	11,727	22,591
按公允價值計入全面收入計量的金融資產產生的利息收入	1	-
	<hr/>	<hr/>
	11,728	22,591
	<hr/>	<hr/>

#### 6 利息支出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金融負債的利息支出	9,199	-
租賃負債的利息支出	1,082	-
	<hr/>	<hr/>
	10,281	-
	<hr/>	<hr/>

#### 7 淨費用支出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所產生的淨費用及佣金收入（不包括 用於釐定實際利率的金額）：		
－ 費用及佣金收入	(318)	-
－ 費用及佣金支出	(2,578)	-
	<hr/>	<hr/>

#### 8 交易收入淨額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外匯收益	383	440
	<hr/>	<hr/>



## 9 經營支出

### (a) 員工成本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49,900	100,525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見附註26）	5,091	673
退休福利	11,648	8,488
其他員工成本	20,635	30,941
	<hr/>	<hr/>
	187,274	140,627
	<hr/>	<hr/>

### (b) 樓宇及設備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資本化軟件的攤銷	20,526	-
經營租賃使用權資產的折舊	9,954	-
電腦設備、傢具及配件的折舊	4,247	865
其他樓宇及設備成本	10,480	12,819
	<hr/>	<hr/>
	45,207	13,684
	<hr/>	<hr/>

「其他樓宇及設備成本」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已付短期租賃支出的金額為6,574,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0,265,000港元）。

### (c) 其他項目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支付給直接控股公司的服務費（附註25(d)）	22,559	26,556
核數師酬金	1,305	387
其他無形資產的攤銷	600	50
專業費用	47,910	51,306
電腦費用	90,711	34,301
其他支出	59,627	21,572
	<hr/>	<hr/>
	222,712	134,172
	<hr/>	<hr/>

## 10 信貸減值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客戶墊款的信貸減值，按以下項目分析：		
– 第1階段	10	–
– 第2階段	–	–
– 第3階段	–	–
	<hr/> <hr/> <hr/>	<hr/> <hr/> <hr/>
	10	–
	<hr/> <hr/> <hr/>	<hr/> <hr/> <hr/>

## 11 損益賬中所示的所得稅

### (a) 損益賬中的稅項為：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b>當期稅項—香港利得稅</b>		
本年度撥備	–	–
<b>遞延稅項</b>		
暫時差異的衍生及抵銷	<hr/> <hr/> <hr/>	<hr/> <hr/> <hr/>
	–	–
	<hr/> <hr/> <hr/>	<hr/> <hr/> <hr/>

### (b) 稅項支出和會計溢利按適用稅率計算的對賬：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hr/> <hr/>	<hr/> <hr/>
	(456,269)	(265,452)
<b>按照稅率 16.5% (二零一九年：16.5%) 計算除稅前虧損的</b>		
名義稅項	(75,284)	(43,800)
毋須計稅收入的稅項影響	(1,446)	–
未確認暫時差異的稅項影響	1,762	–
不可扣減支出的稅項影響	142	15,654
未確認未使用稅務虧損的稅項影響	<hr/> <hr/>	<hr/> <hr/>
	74,826	28,146
<b>稅項</b>	<hr/> <hr/>	<hr/> <hr/>
	–	–

在二零二零年，本銀行就累計稅務虧損 779,313,860 港元 (二零一九年：325,823,254 港元) 並無確認遞延稅務資產，理由是在相關稅務司法權區使用虧損的時間存有不確定性。按現行稅務法例稅務虧損不會失效。由於本銀行並無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溢利，故沒有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 12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的董事酬金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董事袍金	1,542	1,125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3,805	3,517
酌情花紅	2,040	1,334
退休計劃供款	18	18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2,135	2,223
	<hr/>	<hr/>
	9,540	8,217
	<hr/>	<hr/>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的規定，本銀行部分董事的薪酬不是由本銀行直接支付，而是由本銀行的直接控股公司或關聯方支付薪酬，以換取其對相關集團(包括本銀行)提供服務。本銀行並無作出委任，因為該等董事向本銀行提供的服務乃其對相關集團履行所附帶的責任。

## 13 在中央銀行的結餘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在香港中央銀行的結餘	742,900	-
	<hr/>	<hr/>

## 14 客戶墊款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客戶墊款總額	729	-
	<hr/>	<hr/>
減：信貸減值，按以下項目分析：		
- 第1階段	(10)	-
- 第2階段	-	-
- 第3階段	-	-
	<hr/>	<hr/>
	719	-
	<hr/>	<hr/>

## 15 應收／應付直接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及關聯公司的款項

應收直接控股公司的款項乃指存入直接控股公司的銀行現金和存款，計息利率介乎0.01%至2.63%之間（二零一九年：0.5%至2.9%），平均期限為一個月（二零一九年：一個月）。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的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和預計於一年內償還。

應付關聯方的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和預計於一年內償還。

## 16 無形資產

	二零二零年			
	資本化軟件*	在製品*	其他無形資產**	合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b>成本</b>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	237,344	9,822	247,166
增置	-	197,846	-	197,846
重新分類	382,062	(382,062)	-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382,062</u>	<u>53,128</u>	<u>9,822</u>	<u>455,012</u>
<b>累計折舊</b>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	-	50	50
本年折舊	20,526	-	600	21,126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0,526</u>	<u>-</u>	<u>650</u>	<u>21,176</u>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361,536</u>	<u>53,128</u>	<u>9,172</u>	<u>423,836</u>

## 16 無形資產(續)

	二零一九年		
	資本化軟件*	在製品*	其他無形資產**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b>成本</b>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16,220	-
增置	-	221,124	9,822
重新分類	-	-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37,344	9,822
	<hr/>	<hr/>	<hr/>
<b>累計折舊</b>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	-
本期折舊	-	-	5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50
	<hr/>	<hr/>	<hr/>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37,344	9,772
	<hr/>	<hr/>	<hr/>

\* 資本化軟件和在製品為內部開發的軟件

\*\* 其他無形資產包括有關專利、商標和會藉所產生的成本，金額為9,822,182港元(二零一九年：9,822,182港元)。具無限使用年期無形資產的金額為6,822,182港元(二零一九年：6,822,182港元)。

## 17 樓宇及設備

	二零二零年			
	經營租賃 使用權樓宇 千港元	租賃改良工程 千港元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成本</b>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	-	4,635	4,635
增置	39,817	6,500	7,007	53,324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39,817</u>	<u>6,500</u>	<u>11,642</u>	<u>57,959</u>
<b>累計折舊</b>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	-	865	865
本年折舊	9,954	1,264	2,983	14,201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9,954</u>	<u>1,264</u>	<u>3,848</u>	<u>15,066</u>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9,863</u>	<u>5,236</u>	<u>7,794</u>	<u>42,893</u>
	二零一九年			
	經營租賃 使用權樓宇 千港元	租賃改良工程 千港元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成本</b>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	1,294	1,294
增置	-	-	3,341	3,341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u>-</u>	<u>4,635</u>	<u>4,635</u>
<b>累計折舊</b>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	-	-
本年折舊	-	-	865	865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u>-</u>	<u>865</u>	<u>865</u>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u>-</u>	<u>3,770</u>	<u>3,770</u>

## 18 客戶存款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儲蓄賬戶	5,193,693	-

## 19 其他負債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按現金支付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4,399	-
樓宇租賃負債	32,191	-
累計支出及其他負債（附註）	137,763	129,293
	174,353	129,293

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終的金額為無抵押、免息和預計於一年內償還或應要求償還。

## 20 財務狀況表所示的所得稅

###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在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總額的組成部分和年度變動如下：

資本化無形 資產的攤銷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使用	稅務虧損	其他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39,162)	39,162	-
在損益賬（支銷）／計入	(29,258)	30,718	(1,460)
	<u>(68,420)</u>	<u>69,880</u>	<u>(1,460)</u>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68,420)</u>	<u>69,880</u>	<u>(1,460)</u>
資本化無形 資產的攤銷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使用	稅務虧損	其他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	-
在損益賬（支銷）／計入	(36,485)	36,485	-
往年（少提）／多提撥備	(2,677)	2,677	-
	<u>(39,162)</u>	<u>39,162</u>	<u>-</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39,162)</u>	<u>39,162</u>	<u>-</u>

## 20 財務狀況表所示的所得稅（續）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在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淨額	-	-

## 21 資本及儲備

### (a) 本銀行資本和儲備的組成部分

本銀行權益各組成部分於期初和期末的結餘及與權益變動表所載金額之間的對賬。

### (b) 已發行股本

	二零二零年 股份數目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股份數目 千港元
<b>已發行並繳足的普通股：</b>		
於一月一日	161,092,000	20,000
已發行股份	<u>46,920,000</u>	<u>161,072,000</u>
	469,200	1,610,91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208,012,000</u>	<u>1,610,920</u>
	2,080,120	161,092,000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135條，本銀行的普通股並無面值。

普通股的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及有權按一股一票的基準在本銀行的股東會議上表決。所有普通股與本銀行的剩餘資產享有同等地位。

### (c) 資本管理

本銀行管理資本的首要目標乃保障本銀行持續經營的能力，從而透過與風險水平相對應的產品及服務定價以及按合理成本取得融資，持續為股東創造回報。由於本銀行為渣打集團的成員，本銀行額外資本的來源和分配超額資本的政策也可能會受到集團的資本管理目標所影響。

本銀行介定「資本」為包括權益的所有組成部分減未計提的擬派股息。



## 21 資本及儲備 (續)

### (c) 資本管理 (續)

本銀行的資本架構按本銀行所屬集團的資本管理慣例定期檢討及審慎管理。資本架構基於影響本銀行或集團經濟狀況的變動調整，惟以不會與董事對本銀行承擔的誠信責任或香港《公司條例》規定有所衝突者為限。董事對本銀行資本架構的檢討結果用作釐定所宣派股息(如有)水平的基準。

本銀行根據《銀行業(資本)規則》計算資本充足比率且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的任何時間均遵守外部施加的監管要求。

## 2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 (a) 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的組成部分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在中央銀行的結餘	742,900	-
在直接控股公司持有的現金	268,360	149,597
在直接控股公司於三個月內到期的存款	5,250,000	1,350,000
	<hr/>	<hr/>
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261,260	1,499,597.00
	<hr/>	<hr/>

### (b) 財務狀況表的對賬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在中央銀行的結餘	742,900	-
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5,519,267	1,500,758
	<hr/>	<hr/>
財務狀況表所示的金額	6,262,167	1,500,758
減：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金額	-	-
減：「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中應收累計利息	(747)	(1,161)
減：「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中其他應付款項	(160)	-
	<hr/>	<hr/>
	6,261,260	1,499,597
	<hr/>	<hr/>

## 2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續)

### (c)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之對賬

下表詳列本銀行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乃於本銀行現金流量表已或將分類為來自融資業務的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的負債。

	租賃負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	-
<b>融資現金流量變動：</b>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7,626)	(7,626)
租賃負債的利息部分	(1,082)	(1,082)
<b>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b>	<b>(8,708)</b>	<b>(8,708)</b>
<b>其他變動：</b>		
訂立新租賃產生的租賃負債增加淨額	39,817	39,817
租賃負債的利息支出	1,082	1,082
<b>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b>32,191</b>	<b>32,191</b>

## 23 資產負債表外的風險承擔

各類主要或然負債及承擔的合約數額概述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直接信貸替代項目	11,015	-
可無條件取消的其他承擔	7,509	-
	<b>18,524</b>	<b>-</b>

直接信貸替代項目指本銀行向其直接控股公司發出的財務擔保，使其直接控股公司為本銀行員工提供有抵押房屋按揭貸款，作為員工福利計劃的一部分。

擔保金額是給予員工貸款的總額，超過金管局規管的貸款價值比率上限的部分。擔保金額以每筆貸款計算有關超出部份。

於授出員工房屋貸款之日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這些貸款均已獲相關物業價值全數抵押。

擔保的剩餘合約期限為15年至26年

可無條件取消的其他承擔指發放予客戶信用卡額度的未提取部分。

資產負債表外的風險承擔的信用風險加權總額為11,015,000港元。

## 24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 風險管理方法

有效的風險管理是為本銀行所有利益相關人士帶來穩定及持續業績的必要條件，因而是本銀行財務及營運管理的核心部份。本銀行為客戶帶來增值服務，同時本銀行亦在其營運的社區透過承擔及管理風險為股東帶來回報。

本銀行實施企業風險管理架構，此舉有助於本銀行管理整體企業風險，並在維持不超出風險取向的情況下，爭取最大的風險調整後的回報。

#### 「三線防禦」模型

風險管理的角色及責任乃根據「三線防禦」模型界定。每一線防禦描述一套具體的風險管理及控制職責。

防禦線道	定義	主要責任
第一線	涉及或支援帶來收入活動的業務及職能承擔和管理其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提出進行帶來收入活動所需承擔的風險。</li><li>識別和監察風險及問題並上報第二線及高級管理層，以及提倡穩健的風險文化及良好的操守。</li><li>將風險維持於風險取向範圍內，並確保遵守法律及法規。</li><li>確保系統符合第二線訂立的風險數據整合、風險報告及數據質素規定。</li></ul>
第二線	獨立於第一線的控制職能，就風險管理進行監督及檢討，從而加強風險管理總監、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的信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識別和監察風險及問題並上報風險管理總監、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或相當於董事會級別的委員會，以及提倡穩健的風險文化及良好的操守。</li><li>監督及檢討第一線承擔風險的活動，並檢討第一線的方案。</li><li>向董事會建議風險取向，遵循風險取向進行監察及匯報，並於業務不符合現行或經調整風險取向時，或存在嚴重違反政策規定的情況或營運控制措施未能有效管理風險的情況下介入並縮減業務。</li><li>訂立的風險數據整合、風險報告及數據質素規定。</li><li>確保有符合適用法律法規的適當控制措施，並將重大不合規事件上報予高級管理層及相關委員會。</li></ul>

## 24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 風險管理方法（續）

防禦線道	定義	主要責任
第三線	內部審核職能就支援第一線管理業務活動風險及第二線執行程序的控制有效性提供獨立保證。其角色由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界定及監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獨立評估管理層是否已識別業務中的主要風險及按照既定的風險管理程序就該等風險進行匯報及監管。</li><li>獨立評估控制設計是否充分及有效運作。</li></ul>

### 風險職能

風險管理總監直接管理一個獨立於業務的發起、交易及銷售職能的風險職能。風險職能負責：

- 維護企業風險管理架構，確保持續適用於本銀行的業務活動，並在本銀行內部全面有效傳達及實施，以及管理相關的管治及匯報程序；
- 使本銀行風險及回報決定整體上保持一致，確保風險獲適當地評估，在具透明度的情況下根據此適當評估作出有關決定，並按照本銀行標準及風險取向控制風險；及
- 就企業風險管理架構項下的主要風險類別的管理進行監督及檢討。

風險職能的獨立性確保作出風險及回報決定須受到的制衡，不會因為要在短期內賺取收入的壓力而作出妥協。

此外，風險職能是為機構較廣泛層面提供有關風險管理程序專責能力的卓越服務中心。

## 24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 風險取向及狀況

本銀行於實施策略及拓展可持續業務時願意承受的風險視乎多項限制而定，該等限制確認如下：

- **風險容量**即鑑於本銀行現有能力及資源，在違反監管資本及流動資金要求以及內部運營環境釐定的限制（包括但不限於技術基建、風險管理能力、專業知識）或未達到監管機構及執法機構的預期前，本銀行所能夠承擔的最高風險水平。
- **風險取向**由本銀行界定並獲董事會批准。風險取向為本銀行於實施策略時願意承受的最大風險額度及風險類別。風險取向不得超過風險容量。

董事會已批准風險取向聲明，當中包括一組財務及經營控制參數－風險取向指標及相關限額，直接限制本銀行內能夠承受的風險承擔總額。風險取向聲明乃由概述本銀行風險取向原則的總體聲明作補充。

**風險取向原則**：本銀行的風險取向乃根據我們處理風險管理及風險文化的整體方針制定。本銀行奉行持份者要求的最高道德標準，確保合理的客戶回報和有效的金融市場運作，同時符合監管機構及執法機構的期望。本銀行的風險取向用以確保我們可持續發展業務，並避免對盈利或整體財務穩健造成衝擊及管理聲譽風險，以致不會嚴重損害我們的投資者以及所有內部及外部持份者的信心。

**風險取向聲明**：本銀行不會為促進收入增長或獲取更可觀的回報而損害其風險取向。本銀行的風險狀況為本銀行處於某一特定時間點的整體風險承擔，涵蓋所有適用的風險類型。本銀行運用諸如風險額度、批核標準、信用評級界線及政策以及其他經營控制參數等風險控制工具確保本銀行風險狀況處於風險取向範圍內（因此亦處於風險容量範圍內）。不利風險取向的情況會向董事會風險委員會及執行風險委員會匯報，其包括違反風險取向的報告。

資產負債委員會負責確保本銀行風險狀況的管理與董事會設定的風險取向一致。董事會風險委員會就風險取向聲明向董事會提出意見，並監察本銀行有否遵守該風險取向聲明。

## 24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 風險識別及評估

識別及評估潛在不利風險事件乃管理任何業務或活動風險時的關鍵第一步。為確保溝通保持一致，本銀行將風險承擔分類至主要風險類別。儘管如此，本銀行亦認為有必要保持全面整體的視野，因單筆交易或活動可能會產生多項風險承擔類別，繼而可能導致風險集中（風險集中與風險承擔兩者密切相關），而既定的風險承擔亦可能會由一種風險類別轉變為另一種風險類別。

為促進上述識別及評估程序，本銀行維持靈活的風險偵測程序，當中考慮了內部及外部風險環境以及對業務及客戶而言的潛在威脅及機遇。本銀行維持策略及業務模式固有的主要風險類別及風險子類別、可於若干程度上計量並減輕的近期新興風險，以及應可預測但未能完全計量有關長期事務的不明朗因素的清單。

### 壓力測試

進行壓力測試旨在支持本銀行評估其是否：

- 沒有風險過度集中的風險組合，致使在嚴峻但有可能發生的情景下產生極高的虧損；
- 擁有充裕的財務資源面對嚴峻但有可能發生的情景；
- 具有高財務靈活性以應對極端但有可能發生的情景；及
- 了解本銀行的主要業務模式風險、有否考慮可能會引致該等風險的事件（即使為極端且不大可能發生的事件）並在有需要的情況下確定可減低該等事件發生的可能性及或影響的措施

企業壓力測試包括資本及流動資金充足率壓力測試（包括在恢復及處置的情況下），以及評估本銀行的業務模式無法有效運作的情景的壓力測試（例如反向壓力測試）。

各種壓力測試於國家、業務及投資組合層面進行。特定情況適用於本銀行市場及流動資金狀況。此外，本銀行的壓力測試亦可能針對宏觀經濟環境、地緣政治及實質事件對相關及風險類別的潛在影響。

董事會將企業壓力測試的批准轉授予董事會風險委員會。董事會風險委員會聽取執行風險委員會的建議。執行風險委員會在壓力測試論壇會議上對壓力測試進行評估及檢討。

基於壓力測試結果，風險管理總監及財務總監可建議採取策略行動，以確保集團策略維持在董事會批准的風險取向範圍之內。

## 24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 主要風險類別

主要風險類別為本銀行策略及業務模式中固有的風險，並已於本銀行的企業風險管理架構內正式界定。本銀行透過清晰的風險類別架構管理此等風險。風險類別架構乃由風險總監及執行風險委員會審批，而主要風險類別及相關風險取向聲明則由董事會審批。

下表列示本銀行現時的主要風險類別：

主要風險	
信貸	因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對本銀行的協定付款責任而可能導致損失的風險。
國家	因某一國家的政治或經濟事件而可能導致損失的風險。
交易	本銀行在金融市場開展活動可能造成損失的風險。
資本及流動性	資本：資本水平、構成或分派可能不足以支援本銀行正常業務活動的風險。  流動性：我們因可能沒有足夠且穩定或多個資金來源或財務資源應付到期責任而可能導致損失的風險。
營運	因內部程序及系統不足或失效、人為錯誤或外部事件（包括法律風險）的影響而可能導致損失的風險。
聲譽	因持份者對於本銀行、其行動或不行動持負面看法，令持份者改變其行為而可能損害業務並引致盈利損失或對市值產生不利影響的風險。
合規	因本銀行未能遵守法律或法規而可能導致本銀行面臨處罰或損失或對我們的客戶、持份者或我們經營所在市場的誠信產生不利影響。
操守	因本銀行未能遵守法律或法規而對本銀行顧客及客戶、投資者、股東或我們經營所在市場的誠信造成損害的風險。
資訊及網絡安全	因未經授權訪問、使用、披露、中斷、修改或銷毀資訊資產及／或資訊系統，所導致本銀行資產、營運及個人的潛在風險。
金融罪行	因未能遵守與國際制裁、反洗錢以及反賄賂及腐敗有關的適用法律及法規而可能導致法律或監管處罰、重大財務損失或聲譽損害的風險。

## 24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 行政人員及董事會風險監督

董事會在執行委員會、董事會審核委員會、董事會風險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協助下負責最終風險管理。董事會乃基於來自董事會風險委員會的建議批准企業風險管理架構，董事會風險委員會亦就本銀行風險取向聲明作出建議。

董事會委派執行委員會維持穩健有效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執行風險委員會由董事會透過執行委員會的授權監督企業風險管理架構的有效實施並負責授予資產負債委員會以外的所有風險管理。

董事會風險委員會收取有關風險管理的定期報告，包括關於本銀行的組合趨勢、政策和準則、壓力測試、流動資金及資本充足率的定期報告，並獲授權調查或獲取任何有關於其職責範圍內活動的資料。董事會風險委員會亦對計劃舉行的委員會會議上所提供的綜合風險資料報告的不同章節分批進行深入檢討。

委員會管治架構確保風險承擔權力及風險管理政策得以由董事會下達至各適當的職能及國家高級管理層面的各級委員會。而有關重大風險問題及遵守政策及標準的事宜則會傳達至適當職能及高級管理層面的各級委員會。

#### 執行風險委員會

執行風險委員會負責確保本銀行整體所有風險得到有效管理，以支持本銀行執行策略。執行風險委員會由風險總監擔任主席，其成員均來自管理團隊。該委員會釐定本銀行的整體企業風險管理架構，包括向適當的人士或委為組成的小組委員會授出任何部分權力。

執行風險委員會要求並接收資訊以履行與本銀行所面臨的風險有關的管治職務。與董事會風險委員會一樣，執行風險委員會及資產負債委員會收取報告，當中載有風險措施、風險取向指標及限額、風險集中度、前瞻性評估、特定風險情況的最新資料及該等委員會同意採取以減低或管理風險的行動等等資料。

#### 資產負債委員會

資產負債委員會由行政總裁擔任主席。資產負債委員會負責釐定本銀行管理資產負債表、恢復與解決方案規劃的方法，並確保在執行本銀行策略時，本銀行乃按內部批准的風險取向及與資本、流動性、槺槥、銀行賬利率風險、相關的外部監管要求經營業務，並符合內部及外部恢復與解決方案規劃要求（如適用）。資產負債委員會亦負責有關管理資產負債表的政策，包括管理本銀行的流動性、資本充足率及銀行賬利率風險，以及恢復與解決方案規劃。

## 24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 風險狀況

本銀行可透過獨特的風險類別架構、政策及董事會批准的風險取向管理並監控我們的主要風險類別。

#### (a)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是指因交易對手未能根據議定條款向本集團履行付款義務而蒙受潛在損失。信貸風險可來自銀行賬及交易賬。

信貸風險是透過信貸風險類別架構（「信貸風險類別架構」）進行管理，此架構制定的政策與程序涵蓋信貸風險的計量及管理。信貸風險類別架構是本銀行整體企業風險管理架構（「企業風險管理架構」）的風險子類型，該架構已獲本銀行董事會批准。該架構以與本銀行企業風險管理架構規定的「三線防禦」模型一致的方式分配信貸風險計量及管理中的角色和責任。

信貸風險類別架構是以風險方法的基礎所建立，根據風險級別釐定風險管理規劃、流程、活動和資源分配。該架構考慮具有前瞻性的流程和工具，因為可重複且持續應用以及可以預測未來需求。

本銀行的信貸風險管理原則如下：

- 所有假設的信貸風險應在風險取向和相關風險取向指標之內，並與獲准的策略保持一致。
- 在可接受的風險限制和期限內，對所有預定的風險進行計量、監控、記錄和設上限。
- 貸款決策主要基於還款能力。透過評估收入、風險狀況、債務和償還總債務的能力，採用全面方法來評估客戶的需求。
- 透過控制波幅及在整體風險取向範圍內優化經風險調整的回報。

風險部門是資產投資組合風險收益狀況完整性的託管人。風險狀況得到管理，保持減低發生嚴重損害我們投資者信心的意外損失事件。

制定信貸政策和流程標準來為 Mox Bank 設定整體管理和控制信貸風險的最低標準。這些強制標準與風險原則一致，並適用於所有借貸產品及涵蓋所有主要信貸活動。

## 24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 (a) 信貸風險(續)

#### **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為透過評估一系列合理可能結果及貨幣的時間價值，並考慮所有至報告日期的所有相關信息而釐定的公正及時點概率加權金額。這是對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反映發生信貸虧損的可能性，以及即使最可能的結果是沒有信貸虧損也沒有信貸虧損發生的可能性。

計算預期信貸虧損的風險承擔不會個別減值。對於所有個別減值的貸款(例如破產案件、死亡等)，減值費用將個別釐定，因此不會計入預期信貸虧損的計算中。

信貸虧風險承擔分為三個階段：

- 第一階段代表批授時起信貸風險沒有顯著增加風險承擔(稱為「未惡化賬目」)。對於第一階段風險承擔，將計算從報告日期起的未來12個月或資產的剩餘期限(以較短者為準)的預期信貸虧損。
- 第二階段代表，與批授時間相比，報告日期的信貸風險大幅增加(「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稱為「嚴重惡化賬目」)。對於第二階段風險承擔，預期信貸虧損涵蓋資產的整個剩餘期限。通過將報告日期的風險承擔違約風險與批授時的違約風險進行比較來評估信貸風險大幅增加。信貸風險大幅增加是通過定義的量化措施建立的，逾期30天作為最後擔保。
- 第三階段代表被視為「信用減值」(或違約)的風險承擔。對於零售銀行業務，這些是a)逾期90天、b)暫緩還款貸款、c)提前確認為虧損(例如破產、欺詐、死亡等)的資產。對於第三階段的風險承擔，將計算資產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有必要時，可使用調整或覆蓋來修改結果以合併前瞻性資料。任何報告日期的預期信貸虧損是使用原來實際利率(或如沒有實際利率，則使用合約利率)的未來虧損的折現值。

減值要求的目的是考慮所有合理及可證明的資料(包括前瞻性資料)，以確認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的所有金融工具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風險承擔的預期信貸虧損應使用實際利率折現或近似折現，該實際利率在確認貸款承擔產生金融資產時將採用。

預期信貸虧損方法的實施情況與本銀行風險承擔的複雜性、結構和風險狀況相稱。



## 24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 (a) 信貸風險（續）

#### 信貸風險的風險承擔

下表顯示根據本銀行信貸政策的信貸質量及最大信貸風險承擔，主要基於逾期資料（除非其他資料可在無須付出不必要成本或努力的情況下獲得），以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終階段分類。所列金額為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

二零二零年

	第一階段 千港元	第二階段 千港元	第三階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資產負債表內的信貸風險承擔</b>				
在中央銀行的結餘	742,900	—	—	742,900
客戶墊款	729	—	—	729
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5,519,267	—	—	5,519,267
預付款及其他資產	7,239	—	—	7,239
	<hr/>	<hr/>	<hr/>	<hr/>
	<b>6,270,135</b>	<b>—</b>	<b>—</b>	<b>6,270,135</b>
<b>資產負債表外的風險承擔</b>				
直接信貸替代項目	11,015	—	—	11,015
不可無條件取消的其他承擔	7,509	—	—	7,509
	<hr/>	<hr/>	<hr/>	<hr/>
	<b>18,524</b>	<b>—</b>	<b>—</b>	<b>18,524</b>
<b>總信貸風險承擔</b>	<b>6,288,659</b>	<b>—</b>	<b>—</b>	<b>6,288,659</b>

二零一九年

	第一階段 千港元	第二階段 千港元	第三階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資產負債表內的信貸風險承擔</b>				
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1,500,758	—	—	1,500,758
預付款及其他資產	7,193	—	—	7,193
	<hr/>	<hr/>	<hr/>	<hr/>
	<b>1,507,951</b>	<b>—</b>	<b>—</b>	<b>1,507,951</b>
<b>總信貸風險承擔</b>	<b>1,507,951</b>	<b>—</b>	<b>—</b>	<b>1,507,951</b>

## 24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 (a) 信貸風險（續）

#### 信貸風險的風險承擔（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計算虧損撥備，本銀行採用簡化方法，對包括預付款及其他資產內的其他資產計算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本銀行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採用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第一階段）的一般方法，基於具相似信貸評級的公司的估計違約或然率，並經酌情調整以反映當前狀況及對未來經濟狀況的預測。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虧損撥備總額為1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零港元）。年內概無逾期或已減值資產，且沒有撇銷金額（二零一九年：零港元）。

### (b)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及融資風險沒有足夠且穩定或多個資金來源應付到期責任而可能導致損失的風險。

本銀行的流動資金及融資風險架構要求本銀行業務確保其以符合預先訂立的流動性限額經營，並仍然遵循本銀行的流動性政策與慣例，以及遵守監管機關的規定。

本銀行透過結合設定風險取向及相關限額、政策制定、風險量度及監察、壓力測試、管治及審查以達到此要求。

#### 資金的主要來源

本銀行的融資策略主要受其於所有時間維持足夠流動資金資源的政策所帶動，以確保不存在因債務到期而無法償還債務的重大風險，以及確保完全遵守監管要求。本銀行旨在維持多元化和穩定的資金來源。為避免過度依賴一小群資金供應商或批發融資市場，因此對融資集中度和批發借貸門檻設定監控指標。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資產主要來自多元化的零售客戶存款提供融資，而無需依賴大額借貸。

####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財資風險部門負責就流動資金風險制定風險類別架構，並遵守監管規定，以及獨立檢討並監督與流動資金風險有關的第一線風險管理活動。

## 24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 (b) 流動資金風險（續）

####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續）

本銀行制定及採用政策處理重大流動資金風險，並旨在將風險狀況維持在本銀行風險取向範圍內。本銀行執行各項常規業務及壓力風險計量，並根據限額及管理措施觸發額進行監察。資產負債委員會審查資產負債表計劃和預算，以確保實行合適且高效的融資策略。這些措施確保本銀行維持充足、多元化的流動資金緩衝及穩定的資金來源基礎，以滿足其流動資金及融資監管規定。

壓力風險措施包括涵蓋不同壓力情景的內部流動資金壓力測試，目的是確保本銀行應持有充裕的優質流動資產緩衝資本，以在極端但有可能發生的流動資金壓力情景下持續經營（在各情景下均能於指定時間內存續）。所有情景包括但不限於資金模擬外流、資產負債表外的資金風險及當日風險。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壓力測試結果顯示在所有情景下均能維持正數盈餘（即本銀行在各情景下均能於指定時間內存續）。

本銀行亦設有一項應急資金計劃，為管理層在有流動資金壓力情況下使用的應變計劃。應急資金計劃包括一套早期警示、上報架構及一套可在流動資金壓力下實施的管理措施。

#### 管治

於董事會層面，董事會風險委員會監督流動資金風險是否得到有效管理。於行政層面，資產負債委員會負責管理和監督本銀行的流動資金及融資策略、資產負債表的狀況和方向，並確保本銀行按照法定和監管要求對流動資金及融資風險進行管理和維護，並負責管理和監督內部風險承受能力和本銀行的風險管理框架。

#### 流動資金狀況

本銀行設有流動性維持比率（「LMR」），確保本銀行在一個日曆月內有充裕的可流動資產來滿足其流動資金的需求。

本銀行按照金管局頒佈的《銀行業（流動性）規則》監控及呈報流動資金狀況，並維持流動資金狀況處於審慎監管要求水平以上。

## 24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 (b) 流動資金風險（續）

#### 流動資金狀況（續）

下表為本銀行金融負債的餘下合約到期狀況的詳情，乃根據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以及本銀行須付款的最早日期編製。

二零二零年

	即期 千港元	一年內 千港元	超過一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財務狀況表 賬面值 千港元
客戶存款	5,193,693	-	-	5,193,693	5,193,693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112,234	-	-	112,234	112,234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577	-	-	577	577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10,569	-	-	10,569	10,569
物業租賃負債	-	14,928	18,661	33,589	32,191
累計支出及其他負債	99,013	38,750	-	137,763	137,763
	<hr/>	<hr/>	<hr/>	<hr/>	<hr/>
	5,416,086	53,678	18,661	5,488,425	5,487,027
	<hr/>	<hr/>	<hr/>	<hr/>	<hr/>

二零一九年

	即期 千港元	一年內 千港元	超過一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財務狀況表 賬面值 千港元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387,420	-	-	387,420	387,420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4,069	-	-	4,069	4,069
累計支出及其他負債	129,293	-	-	129,293	129,293
	<hr/>	<hr/>	<hr/>	<hr/>	<hr/>
	520,782	-	-	520,782	520,782
	<hr/>	<hr/>	<hr/>	<hr/>	<hr/>

## 24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 (c) 交易風險

交易風險為本銀行在金融市場經營業務而可能產生的潛在損失。本銀行制定政策和程序來識別及分析這些風險、設定適當的風險限額及控制，及透過可靠及最新的管理及資訊系統不斷監察風險及限額。本銀行不斷修改及提升其風險管理政策和系統，以反映市場及最佳風險管理程序的變動。

#### (i) 銀行賬利率風險

銀行賬利率風險為因銀行賬戶資產、負債和資產負債表外項目的利率變化而可能減少的未來收益或經濟價值。有關風險源於重新定價原則、利率基礎及這些風險承擔選項的差異。

截至結算日，倘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本銀行於年末利率上升／(下跌)200個基點的盈利變化，本銀行除所得稅後的虧損將減少／(增加)約8,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7,000,000港元)。

上述分析是根據金管局在「利率風險承擔申報表」的填報指示中列載的方法所得，並按季度編制。

此外，有關分析乃根據以下假設進行：

- (i) 收益率曲線隨利率變化而平行移動；及
- (ii) 假設持倉已到期，並根據最早重訂息率日期重新定價。

#### (ii) 外匯風險

本銀行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本銀行涉及外匯風險，因為有若干交易主要以美元進行結算。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因此本銀行認為港元與美元之間匯率變動的風險並不重大。淨外匯風險承擔保持在可接受的水平，且並無重大風險。

### (d)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工具的估值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所有金融工具均並非按公允價值列賬，由於短期性質，本銀行已確定其公允價值為於年末的賬面值的合理約數。

## 24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 (e)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

本銀行的金融工具包括以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b>按攤餘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b>		
<b>－在中央銀行的結餘</b>	742,900	－
<b>－客戶墊款</b>	719	－
<b>－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b>	5,519,267	1,500,758
<b>－預付款及其他資產</b>	7,239	7,193
	<hr/>	<hr/>
	6,270,125	1,507,951
	<hr/>	<hr/>
<b>按攤餘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b>		
<b>－客戶存款</b>	5,193,693	－
<b>－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b>	112,234	387,420
<b>－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b>	577	－
<b>－應付關聯公司款項</b>	10,569	4,069
<b>－累計支出及其他負債</b>	169,954	129,293
	<hr/>	<hr/>
	5,487,027	520,782
	<hr/>	<hr/>

## 25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除本財務報表的其他部份所披露的交易和結餘外，本銀行也進行了下列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 (a) 關鍵管理人員酬金

關鍵管理人員酬金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b>短期僱員福利</b>	41,254	29,790
<b>離職後福利</b>	1,716	1,331
<b>以股份作報酬的福利</b>	5,091	2,298
	<hr/>	<hr/>
	48,061	33,419
	<hr/>	<hr/>

### (b) 紿予關鍵管理人員的信貸和貸款

本銀行於年內向本銀行的關鍵管理人員、與他們關係密切的家族成員和他們擁有控制權或重大影響的公司提供信貸。這些信貸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提供，大致上按照與身份相若人士或其他僱員(如適用)進行的類似交易的相同條款提供。



## 25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續)

### (b) 紿予關鍵管理人員的信貸和貸款 (續)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貸款結餘：		
於一月一日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69	-
年內平均結餘	11	-
收入	-	-

### (c) 董事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以及董事所控制的實體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d)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3部列報的本銀行資料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本銀行所作出相關貸款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欠總額	77	-
本銀行所作出相關貸款於年內的最高結欠總額	77	-

### (d) 與其他關連人士的交易

年內，除了財務報表其他附註所包含的項目外，本銀行也進行了下列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支付給直接控股公司的服務費	(i)	22,559	26,556
向關連人士購買服務	(ii)	24,525	4,158

附註：

- (i) 支付給直接控股公司的服務費涉及對各項職能的服務支持。服務費按成本收取。
- (ii) 向關連人士購買服務的條款與其他供應商的條款相若。

## 26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 (i) 由 Mox Bank Limited 操作的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按現金結算的購股權（「股份獎勵」）

按現金結算的購股權於二零二零年四月獲本銀行董事批准。遞延股份獎勵乃用作支付高級管理層（「參與者」）浮動薪酬的遞延部分，符合監管要求。

股份獎勵為零行使價期權，於授出日期起計的三年內按比例歸屬，並根據本銀行股份的最近期市值授予參與者。參與者可於授出日期起計最長七年行使期權，參與者不須支付。於行使期權時，根據本銀行股份價格的最近估值，以現金結算。於七年後任何未行使的期權將失效。

授予董事及行政總裁的股份獎勵須事先獲得薪酬委員會批准。

### 估值

股份獎勵以公允價值計量，而公允價值乃根據獨立外部估值專家對本銀行股份價格的估值釐定。成本計算法乃於配合使用或然加權貼現現金流量計算法印證估值範圍時使用。此方法考慮一系列可能影響本銀行未來盈利能力的情景，以及基於資本資產定價模式的貼現率，與內部回報率相若。

預計至少每年進行一次獨立估值。

###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份獎勵變動的對賬

	單位數目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未行使	-
已以 9.972 港元授出	518,645
已沒收	-
已失效	-
已到期	-
已行使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行使	<u>518,645</u>
於年末可行使 加權平均合約剩餘年期	6 年

## 26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 (ii) 由渣打集團有限公司操作的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本銀行最終控股公司渣打集團有限公司為本銀行僱員設立了多個以股份為基礎的安排。

### 二零一一年渣打股份計劃（「二零一一年計劃」）

二零一一年計劃於二零一一年五月獲股東批准，是渣打集團有限公司的主要股份計劃。自批准以來，其用於提供各類股份獎勵：

- (i) 遲延股份獎勵

遞延獎勵乃用作支付浮動薪酬的遞延部分，符合市場慣例及監管要求。這些獎勵分期於授出時所訂明獎勵日期的週年日歸屬。遞延獎勵不設任何計劃限制。此舉可讓渣打集團有限公司符合有關遞延水平的監管規定，並與市場慣例保持一致。

- (ii) 有限制股份

有限制股份獎勵乃在年度表現程序外作出作為給予新加入者（沒收有關離開其前僱主的獎勵）的替代買斷獎勵，分期於授出時所訂明獎勵日期的週年日歸屬。此舉可讓渣打集團有限公司符合有關買斷的監管規定，並與市場慣例保持一致。與渣打集團有限公司的競爭對手設立的類似計劃一致，有限制股份獎勵不設年度限制，並無附帶任何表現條件。

根據二零一一年計劃，毋須就收取獎勵支付授出代價。二零一一年計劃可授出新獎勵的剩餘年限為一年。

### 二零一三年儲股計劃

根據二零一三年儲股計劃，僱員可訂立儲蓄合約。於第三週年屆滿後六個月期間內，僱員在三年內每月最多儲存250英鎊便可購入渣打集團有限公司的普通股，價格較邀請接受儲股計劃當日的股價（稱為「購股權行使價」）折讓最多20%。根據二零一三年儲股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並無附帶表現指標，且無需支付授出價以獲得購股權。

二零一三年儲股計劃已於二零一三年五月獲渣打集團有限公司股東批准，且未來所有的儲股邀請將根據該計劃發出。二零一三年儲股計劃的餘下年期為兩年。

## 27 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知悉本銀行的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分別為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及於英格蘭及威爾斯註冊的渣打集團有限公司。渣打集團有限公司編制的財務報表可供公眾使用。

## 28 報告期後之非調整事項

本銀行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六日分別向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電訊盈科有限公司、香港電訊有限公司和攜程金融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分別配發 30,544,920、4,692,000、7,038,000 及 4,645,080 股普通股，總金額為 469,200,000 港元。

## 29 已頒佈但在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會計年度尚未生效的修訂、新準則和詮釋的可能影響

截至本財務報表刊發日，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修訂及準則，但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亦沒有在本財務報表採用。可能與本銀行有關的各項載列如下。

在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之修訂：概念框架之參考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 16 號之修訂：物業、機器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 37 號之修訂：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的「10%」測試中包含的費用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訂：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本銀行正在評估該等發展預期於初始應用期間之影響。至今，本銀行總結採納該等修訂、準則及詮釋不大可能會對本銀行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附錄一：企業管治報告（未經審核）

下列為根據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頒佈的「本地註冊認可機構的企業管治」披露

### 企業管治常規及目標

Mox Bank Limited（「本銀行」）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循金管局頒佈的監管政策手冊內「本地註冊認可機構的企業管治」（「CG-1」）指引。

### 董事會組成

#### 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禤惠儀

#### 執行董事

Deniz GÜVEN

#### 非執行董事

Michael Andres GORRIZ

Samir SUBBERWAL

許漢卿

馮雁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方正

馬錦星

楊美珍

林怡仲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七日辭任）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獲委任）



## 附錄一：企業管治報告（未經審核）（續）

### 董事會組成（續）

#### 禤惠儀

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禤女士於二零一八年八月獲委任為董事會成員。

禤女士現任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彼於二零一七年三月成為渣打銀行香港區行政總裁，並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起獲委任為香港、台灣及澳門區域渣打銀行的行政總裁。

禤女士擁有逾30年的業務管理及銀行業服務經驗。自一九九一年加入渣打銀行以來，彼歷任資產負債表產品管理、財富管理及分銷的多個重要職位。於擔任現職前，禤女士曾任大中華及北亞地區零售銀行業務區域主管及香港零售銀行業務主管。彼現為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成員。

禤女士為香港銀行公會副主席、香港銀行學會理事會副主席及財資市場公會成員。彼亦為香港金融管理局銀行業務諮詢委員會及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轄下的金融基建及市場發展委員會成員。彼自香港金融學院於二零一九年成立以來受邀擔任該學院的會員。

除銀行業務外，彼為香港貿易發展局委員會委員、香港貿易發展局一帶一路及大灣區委員會委員、香港貿易發展局金融服務諮詢委員會及香港貿易發展局亞洲金融論壇策劃委員會主席、香港公益金董事會成員、香港旅遊發展局成員、醫院管理局成員、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覆核審裁處小組成員、香港管理專業協會理事會委員、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課程諮詢委員會成員及香港政府勞工及福利局成立的婦女事務委員會成員。彼近期獲委任為亞太區經濟合作組織商貿諮詢理事會的中國香港區代表。

禤女士自香港大學取得文學學士學位。



## 附錄一：企業管治報告（未經審核）(續)

### 董事會組成 (續)

#### **Deniz Güven**

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Güven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八月獲委任為董事會成員並擔任行政總裁。

Güven先生是推動數碼轉型的國際資深領袖，為全球用戶提供嶄新的數碼銀行服務體驗。彼於二零一七年加入渣打集團，擔任設計及客戶體驗的環球主管，負責監督客戶使用體驗和優化服務、智能財富管理以及與科技公司和初創企業合作。

加入渣打銀行之前，Güven先生曾在BBVA Group位於土耳其的Garanti Bank擔任高級副總裁。在Garanti任職期間，Güven先生負責端對端數碼資產，以及負責管理iGaranti土耳其首家移動專用銀行。

Güven先生持有馬爾馬拉大學的新媒體和傳播學學士學位及伊斯坦布爾比爾吉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 **Michael Andres GORRIZ**

非執行董事

Gorri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二月獲委任為董事會成員。

Gorri先生加入渣打集團擔任首席資訊總監，負責系統開發及支撐渣打集團客戶服務的技術基建。彼亦負責制定及實施渣打銀行的數碼及創新議題。

於加入渣打前，Gorri先生於戴姆勒汽車任副總裁兼資訊總監，負責戴姆勒集團全球資訊科技系統的策略、規劃及開發，以及其技術基建的運作。在其於戴勒姆任職的29年期間，Gorri先生從航天研究及設計崗位發展為高級管理崗位的專員。

Gorri先生榮獲眾多獎項，包括印度NASSCOM的全球資訊總監獎，亦是過去40年來德國獲提名為資訊科技領域40位最重要人物的僅有的三位資訊總監之一。

Gorri先生為一名物理學家及工程師，並取得工程學博士學位，常駐新加坡。

## 附錄一：企業管治報告（未經審核）（續）

### 董事會組成（續）

**Samir SUBBERWAL**

非執行董事

Subberwal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八月獲委任為董事會成員。

Subberwal先生目前是渣打集團亞洲區個人、私人及中小企業銀行部主管。

Subberwal先生在銀行業擁有超過25年的經驗。在擔任現職之前，彼是渣打集團大中華區和北亞地區零售銀行業務董事總經理兼區域主管，負責制定業務策略，取得財務業績，提高業務效率，推動數碼議題以及提高區內組織效率。彼還負責尋找機遇，通過組織和外部增長以及資源的優化分配來提高股東價值。

Subberwal先生還曾擔任香港零售銀行業務董事總經理兼主管，負責引領獨特零售銀行業務策略和財務計劃的整體開發、實施和交付，以確保有關業務按照渣打銀行集團及區域政策及風險參數的標準進行管理。

在擔任零售銀行業務主管之前，Subberwal先生是香港區的綜合分銷業務部主管。彼為公司的成功作出重大貢獻。在Samir的領導下，綜合分銷業務部通過擴大各分行、新業務和數碼業務領域的實力和規模，推動資產負債表和財富管理業務的收入增長。彼還通過在兩間旗艦分行，將數碼和實體服務整合為一，以增強客戶體驗，從而在涵蓋活躍客戶、在線銷售和多渠道客戶體驗等的Digital Main Bank議題取得重大進展。

Subberwal先生最初以管理培訓生的身份加入渣打銀行，此後在過去20年中在五個地區所擔任的職務越來越高。彼在這些市場中曾擔任銷售、業務開發、產品管理和財富管理等職務。

Subberwal先生擁有美國堪薩斯城密蘇里大學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 附錄一：企業管治報告（未經審核）（續）

### 董事會組成（續）

**許漢卿**

非執行董事

許漢卿女士於二零一九年五月獲委任為董事會成員。

許女士自二零一八年九月起擔任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香港電訊」）及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託管人一經理」）（作為香港電訊信託託管人一經理）集團董事總經理。彼自二零一一年十一月起出任香港電訊及託管人一經理執行董事。彼是香港電訊執行委員會成員，並擔任集團若干成員公司的董事職務。彼曾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八年八月出任香港電訊集團財務總裁，主要職責是監督集團的財務事宜。許女士亦為電訊盈科有限公司（「電訊盈科」）的集團財務總裁兼執行董事、電訊盈科執行委員會成員，以及盈科大衍地產發展有限公司（「盈大地產」）的執行董事。

許女士於一九九九年九月加入 Cable & Wireless HKT Limited (該公司其後由電訊盈科併購)。彼其後歷任電訊盈科集團多個職位，包括二零零六年九月至二零零七年四月擔任電訊盈科集團的集團財務總監，以及電訊盈科集團的財務總監，負責電訊服務部門及監管事務會計工作。許女士亦曾於二零零九年七月至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出任盈大地產的財務總裁。

許女士於加入 Cable & Wireless HKT Limited 之前，曾在一家從事酒店及物業投資與管理業務的上市公司擔任財務總監。

許女士以一級榮譽畢業於香港大學，獲頒授社會科學學士學位。彼為合資格會計師，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美國會計師協會的會員。

**馮雁**

非執行董事

馮女士於二零一九年五月獲委任為董事會成員。

馮女士自二零一六年四月起擔任 Trip.com Group Ltd. (納斯達克股份代號：CTRP) 的高級副總裁，並自二零一七年十月起擔任攜程金融的行政總裁。在此之前，彼自二零一三年一月起擔任攜程旅行網副財務總裁和交通事業部財務總監，並自二零零四年一月起擔任財務部一系列管理職務。馮女士還兼任攜程項目管理委員會主管和上城消費金融有限公司董事會董事。

加入攜程之前，馮女士曾在普華永道中國擔任高級審計師，主要負責上市公司和金融企業。

馮女士擁有上海交通大學的學士學位和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 附錄一：企業管治報告（未經審核）（續）

### 董事會組成（續）

#### 方正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方博士於二零一九年四月獲委任為董事會成員，任期直至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屆滿。

方博士現正擔任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及香港鐵路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先前曾擔任渣打銀行（中國）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方博士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一二年為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前任非執行主席。彼過往擔任的公職包括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的非執行董事；香港房屋委員會委員及香港公開大學主席。

方博士曾在香港及英國兩地接受教育。彼畢業於英國肯特大學，其後合資格成為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歸港後，彼繼續投身於公共會計事業。彼於二零零三年離職前為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資深審計夥人。

方博士於一九九六年獲委任為太平紳士，並於二零零八年獲香港特區政府頒授金紫荊星章。彼分別於一九九七年七月獲肯特大學授予民法學榮譽學士及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獲香港公開大學授予社會服務學榮譽學士。彼亦於二零一零年獲香港演藝學院榮譽資深會員。

## 附錄一：企業管治報告（未經審核）（續）

### 董事會組成（續）

**馬錦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馬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四月獲委任為董事會成員。

馬先生目前是 Medera Biopharmaceutical Limited 的執行主席兼董事。在擔任此職務之前，彼曾擔任生物技術公司 Novoheart Holdings Inc. 的非執行主席，該公司的股票在多倫多證券交易所上市。馬先生還是香港中文大學的客席教授。

馬先生曾接受專業會計師的培訓，通過迅速進入負責客戶和業務運營的跨國公司核心業務領域，在區域資訊及通訊科技 (ICT) 行業中廣為人知。除了創造股東價值並使客戶滿意之外，彼對商業的另一興趣是研究大趨勢（社會和科技）及能讓股東從中受惠所需的生態系統。

在過去 30 年，馬先生在各個職位上均為香港的創新科技產業的發展作出貢獻。在二零一六年七月退休之前，馬先生曾擔任香港科技園公司（科技園公司）行政總裁。在擔任此職位時，馬先生重新定義公司的願景和使命，並提出形成三個科技應用平台的公司策略，擴展香港科學園，並翻身工業區以滿足社會的發展需求。

馬先生致力於通過豐富增值服務和擴展科技園公司孵化計劃的基礎設施，來培養本地科技人才，從而共同構成一個充滿活力的創新和科技生態系統，支持香港旨在通過重新工業化獲得可觀經濟利益。

馬先生在其職業生涯中還曾擔任過許多高級管理職務，當中主要是 ICT 行業的跨國公司，包括在 British Telecom Plc 擔任亞太區總裁。Motorola Inc. 全球電訊方案部門副總裁兼亞洲總經理，以及在香港電訊有限公司出任多個高級行政職位。

馬先生擁有多倫多大學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且是英國特許管理會計師協會和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彼還是加拿大 CMA 的註冊會計師。

## 附錄一：企業管治報告（未經審核）(續)

### 董事會組成 (續)

#### 楊美珍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女士於二零一九年五月獲委任為董事會成員。

楊女士現為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港鐵公司」）的商務總監兼執行局成員。彼負責本公司鐵路服務的市務工作，並管理及提升港鐵的品牌。彼亦負責客戶服務發展及管理車站商店租賃、廣告媒體及其他種類的非票務業務。此外，楊女士監督本公司在澳門的業務及擔任昂坪 360 有限公司的主席。

加入港鐵前，楊女士在香港曾先後於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及花旗銀行擔任不同的市務及業務發展職位。

楊女士為「伙伴倡自強」社區協作計劃諮詢委員會成員、促進殘疾人士就業諮詢委員會成員、香港管理專業協會—銷售管理委員會委員、香港貿易發展局—基建發展服務諮詢委員會委員、香港數碼港管理有限公司（「香港數碼港」）數碼港顧問委員會成員，以及入境事務處使用服務人士委員會非官方成員。楊女士曾出任香港數碼港的董事及香港旅遊發展局成員。

楊女士為英國特許市務學會的資深會員，及香港運輸物流學會院士。彼持有香港大學社會科學學士學位，主修管理學。

#### 林怡仲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七月獲委任為董事會成員。

林先生亦為渣打銀行（中國）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先生曾在普華永道中國和香港工作 33 年，其中 26 年為合夥人。彼退休後成為香港高級合夥人、普華永道中國和香港市場負責人及董事會成員。

林先生亦曾是中國併購協會（CMAA）的理事，CMAA 國際併購委員會的主席和香港總商會中國委員會的成員。

林先生目前是公益金的董事，此前一直擔任該機構的財務主任，任期直至二零二零年六月屆滿。林先生亦擔任汕頭大學董事會的名譽財務顧問。

林先生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一七年擔任廣西壯族自治區中國人民政治協商委員會委員。

## 附錄一：企業管治報告（未經審核）（續）

### 董事會選舉程序

提名委員會定期審閱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並識別合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的合適人選。委員會就董事委任及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須經金管局批准），經考慮候選人為董事會帶來的技能、知識、經驗及多樣性，並遵守金管局監管政策手冊內CG-1所載的企業管治準則及金管局頒佈的提升香港銀行業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專業能力指引。

擬委任加入董事會的候選人須投入充足時間親身出席所有董事會會議及（倘相關）委員會會議。擬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士於委任前亦須符合獨立身份。

### 董事會委員會

#### (a) 董事會（「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監督本銀行業務及事務管理，包括釐定及批准本銀行的財務目標及策略計劃。其監督本銀行對法定及法規責任的遵守情況、其資本及企業架構，並確保維持健全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董事會亦檢討本銀行於其策略、目標、企業及業務計劃以及預算方面的表現，及釐定本銀行資本及流動資金狀況的適當水平。董事會將本銀行風險的日常管理轉授予若干委員會。董事會定期審閱風險狀況及資本相關事宜。

於二零二零年，董事會已舉行五次預定會議。

下列委員會在董事會的直接授權下運作。

#### (b) 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代表董事會審閱本銀行的內部財務監控以識別、評估、管理及監督財務風險及檢討本銀行內部管理系統。審核委員會亦審閱年度及中期財務報表，探討內部審核及外聘核數師提出的事宜及確保妥為執行審核建議。

年內，審核委員會已舉行四次會議。

## 附錄一：企業管治報告（未經審核）（續）

### 董事會委員會（續）

#### (c) 董事會風險委員會（「董事會風險委員會」）

董事會風險委員會代表董事會監督整體的風險取向及風險管理策略以及管理層執行力度。董事會風險委員會審閱本銀行風險管理系統及控制的適當性及有效性。董事會風險委員會亦建議並協助董事會履行其在本銀行文化相關事宜方面的職責，包括監督評估行為準則及檢舉政策的有效機制。

年內，董事會風險委員會已舉行五次會議。

#### (d) 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負責物色合資格人士成為董事會成員或主要高級管理人員並為董事會甄選或推薦有關人士。提名委員會審閱董事會及主要高級管理人員繼任計劃。其亦審閱董事會結構、規模及組成，並向董事會提出其認為需作調整的建議。

年內，提名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

#### (e) 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負責審閱薪酬架構及政策並遵循適用法例及監管指引。薪酬委員會須代表董事會確保本公司薪酬政策與實際風險管理保持一致。

年內，薪酬委員會已舉行四次會議。

### 執行委員會（「執行委員會」）

董事會已將本銀行的日常運作委託給執行委員會，執行委員會隨後又將適當的權力委託給其他四個管理委員會，分別是資產負債委員會、執行風險委員會、科技委員會和人事委員會。

執行委員會最初於二零一九年五月成立人事委員會，對本銀行的人事策略進行策略性監督，以確保本銀行有效管理人事問題，保持良好實踐，並監督人事策略如何為改善組織績效做出貢獻。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執行委員會決定不再需要人事委員會，而執行委員會將直接履行本銀行的人事策略職責。在這方面，執行委員會批准設立人事論壇，該論壇將為執行委員會就本銀行的所有人事策略和事務上提供管理支持。年內，本銀行已舉行一次人事委員會會議和一次人事論壇。

## 附錄一：企業管治報告（未經審核）(續)

### 董事會委員會（續）

#### 執行委員會轄下的委員會

##### (a) 資產負債委員會（「資產負債委員會」）

資產負債委員會由執行委員會任命，負責執行及遵守董事會指示的資產負債表管理政策。資產負債委員會亦確保在執行本銀行策略並支持渣打集團的策略時，本銀行乃按內部批准的風險取向及與資本、流動性、槺槥、銀行賬利率風險、相關的外部監管要求經營業務，並符合內部及外部恢復與解決方案規劃要求。

年內，資產負債委員會已舉行十二次會議。

##### (b) 執行風險委員會（「執行風險委員會」）

執行風險委員會透過執行委員會授出的授權，負責管理所有主要風險類別（「主要風險類別」），但由資產負債委員會（「資產負債委員會」）管理的資本和流動性風險除外。執行風險委員會監督對本銀行企業風險管理架構（「企業風險管理架構」）的有效應用、建議風險取向供董事會或相當於董事會級別的委員會審批、批准及審閱新模型以及風險監控參數，包括政策、風險限額或其他監控工具。

年內，執行風險委員會已舉行十三次會議。

##### (c) 科技委員會（「科技委員會」）

科技委員會透過執行委員會授出的授權，負責有效管理科技控制區域和一線科技流程。科技委員會的目的是確保能夠高效集中及有效管理科技合作夥伴關係，盡量發揮最大的合約價值，在集中層面上鞏固合作夥伴關係和基礎架構的複雜性，並為未來的生態系統開發和架構融合妥善規劃。

年內，科技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

### 風險取向

本銀行的風險取向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 24 披露。

## 附錄一：企業管治報告（未經審核）（續）

### 董事會委員會（續）

#### 主要股權及投票權

本銀行由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擁有多數股權，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持有本銀行 65.1% 的投票權。其他股東為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通過 Digital Access Limited 持有 15%），電訊盈科有限公司（通過 Digital Harmony Limited 持有 10%）和攜程金融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持有 9.9%）。

#### 關連人士交易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所有關連人士交易於財務報表附註 25 披露。

#### 複雜架構

截至財務報表之日，本銀行尚未持有任何結構性實體。

## 附錄二：法定披露（未經審核）

以下隨本報告附奉的附註乃符合《銀行（披露）規則》的披露規定。

### (a) 國際債權

國際債權是在顧及風險轉移後，按交易對手所在地列入資產負債表內的風險。已確認風險轉移指透過將信用風險有效轉移至另一不同國家以減少特定國家的風險承擔。

風險轉移後，佔國際債權總額10%或以上的個別國家或地區國際債權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	官方機構	非銀行	非金融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金融機構	私人機構	
離岸中心	30,760	-	-	-	30,760
- 其中香港	30,760	-	-	-	30,760

附註：比較資料並不適用。

## 附錄二：法定披露（未經審核）（續）

### (b) 客戶墊款—按行業分類

按行業分類的客戶墊款總額分析是以金管局所採用的分類為基礎。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由抵押品或 其他負債抵押 的抵押品 所佔百分比 千港元
<b>在香港使用的墊款總額</b>		
工商、商業及金融	-	-
一物業發展	-	-
一物業投資	-	-
一金融企業	-	-
一股票經紀	-	-
一批發及零售業	-	-
一製造業	-	-
一運輸及運輸設備	-	-
一康樂設施	-	-
一資訊科技	-	-
一其他	-	-
個人	-	-
一購買「居者有其屋計劃」、「私人參建居屋計劃」及「租者置其屋計劃」樓宇墊款	-	-
一購買其他住宅物業墊款	-	-
一信用卡墊款	639	-
一其他	90	-
在香港使用的墊款總額	<u>729</u>	-
在香港以外使用的墊款總額	-	-
客戶墊款總額	<u>729</u>	-

### (c) 逾期及經重組資產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銀行沒有減值、逾期及經重組的資產。比較資料並不適用。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客戶貸款 及墊款總額 千港元	減值 客戶墊款 千港元	逾期 客戶墊款 千港元	第三階段的 信用虧損撥備 千港元	第一及二階段 的預期信用 虧損撥備 千港元
香港	<u>729</u>	-	-	-	10
總計	<u>729</u>	-	-	-	10



## 附錄二：法定披露（未經審核）(續)

### (d) 內地風險

下表說明根據現行的「內地業務申報表」(表格MA(BS)20)，本銀行必須就其在中國內地非銀行的風險作出披露。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負債表內 的風險額 千港元	資產負債表外 的風險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交易對手類別</b>				
1. 中央政府、屬中央政府擁有之機構與其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	-	-		-
2. 地方政府、屬地方政府擁有之機構與其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	-	-		-
3. 居住中國內地的中國公民或其他於境內註冊成立之其他機構與其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	-	-		-
4. 並無於上述第1項內報告的中央政府之其他機構	-	-		-
5. 並無於上述第2項內報告的地方政府之其他機構	-	-		-
6. 居住中國境外的中國公民或於境外註冊之其他機構，其於中國內地使用之信貸	-	-		-
7. 其他被視為內地非銀行客戶之風險	-	-		-
<b>總額</b>	<hr/> <hr/>	<hr/> <hr/>		<hr/> <hr/>
<b>撥備後的資產總額</b>	<hr/> <hr/> <b>6,756,665</b>			
<b>資產負債表內的風險佔資產總額的百分比</b>	<hr/> <hr/> <b>0.0%</b>			

附註：比較資料並不適用。

## 附錄二：法定披露（未經審核）（續）

### (e) 外匯風險

本銀行涉及外匯風險，主要是美元風險。於報告期末，本銀行涉及的外匯風險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 金融資產

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30,760
------------	--------

#### 金融負債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22,527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554
其他負債	4,243

附註：比較資料並不適用。